



人大代表持证视察初探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编

DC2A EE3

人大代表持证视察初探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编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

编者按语

为进一步拓宽人大代表闭会期间活动渠道，宁波市人大常委会根据《代表法》有关规定，于1998年在北仑区进行了人大代表持证视察试点，1999年市辖的各县（市）区也都进行了人大代表持证视察试点，10月13日召开了宁波市四级人大代表持证视察经验交流会，现将经验交流材料加以汇编，供学习参考。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

目 录

- 1、在人大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勇(1)
- 2、努力探索,逐步规范,做好新形势下的代表持证视察工作
..... 鄞县人大常委会(11)
- 3、常委会专职组成人员开展个人持证视察的初步尝试。
..... 象山县人大常委会(23)
- 4、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 促进投资软环境改善
..... 镇海区人大常委会(33)
- 5、认真做好持证视察工作,切实履行人大代表职责
..... 省人大代表 蔡国黄(44)
- 6、老代表努力实践新课题
..... 宁波市人大代表 任祖伊(58)
- 7、围绕中心,联系群众,开展个人持证视察
..... 宁波市人大代表 张龙元(67)
- 8、认真履行代表职责,积极实践持证视察
..... 宁海县人大代表 孙慷珍(76)
- 9、关注重点热点难点,切实加强视察监督
..... 慈溪市人大代表游山中心组(85)

10、我们是怎样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

..... 奉化市大桥镇人大主席团(95)

11、探索代表个人持证视察的有效途径

..... 海曙区西门街道代表中心组(102)

12、积极开展持证视察,认真履行代表职责

..... 市人大代表江东中心组第二小组(109)

13、发挥代表工委作用,推进代表持证视察活动

..... 北仑区人大代表工委(119)

在人大代表持证视察活动 经验交流会上的讲话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勇

(1999年10月13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市四级人大代表开展持证视察活动经验交流会，这次会议参加交流的既有省人大代表，又有市人大代表；既有县（市）、区人大代表，又有乡镇人大代表，大家围绕一个议题，共同交流探讨闭会期间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做法和经验，这在市人大常委会历史上还是第一次。这次会议会期虽短，但主题突出，内容丰实，会议开得很成功。我想，通过这次会议，对于进一步增强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的代表意识，拓宽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领域，丰富代表活动的内容，充分发挥好人大代表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作用，都具有十分积极的意义。下面，我讲二方面意见。

一、积极探索、认真指导，代表持证视察活动有了良好开端。

代表工作是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基础。做好代表工作,发挥好代表作用,一直是市人大常委会列入议事日程的一项重要工作。去年4月,省人大常委会在湖州专题召开代表个人持证视察研讨会,要求全省各级人大代表开展持证视察活动。根据这一要求,结合宁波的实际,为使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在我市逐步推开,去年9月,市人大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厅联合发出了《关于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持证视察工作的通知》,对代表开展持证视察活动作了相应的规范和要求。同时,确定在北仑区开展代表持证视察的试点工作。

今年1月,市人大常委会在北仑区召开了代表个人持证视察现场交流会,省人大常委会孔祥有副主任等有关领导专程到会进行指导。会议要求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要加强指导,把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作为今年闭会期间代表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同时要求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按照《代表法》的规定,努力尝试,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代表个人持证视察活动。市人大常委会还专门印制了《宁波市人大代表持证视察记录册》,发至全体市人大代表,建议每位代表一年开展1-2次持证视察活动,并把它作为2000年市人大代表开展评比“代表活动先进小组、代表活动积极分子”的评比内容。

为了全面了解各地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情况,做好这次经验交流会的准备工作,市人大代表工委于7月上旬

在鄞县邱隘又召开了各县(市)、区人大代表工委主任会议,座谈各地进行代表持证视察试点工作和面上开展情况。同时,结合了解上半年市人大代表开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情况,市人大代表工委专程赴各县(市)、区商量这次会议的交流材料,为开好这次会议做好必要的准备工作。

从各地面上开展情况和今天会上经验介绍情况来看,代表持证视察作为代表活动的一个新课题,一项新内容,已经在全市各地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归纳起来有这样几个特点:

一是各县(市)、区人大高度重视,把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作为做好闭会期间代表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今年上半年以来,各县(市)、区都以人大、政府二家办公室名义,印发关于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通知,为代表开展这项活动营造一个好的社会环境。绝大多数县(市)、区都分别在市或县、乡三级代表中推行持证视察的试点工作,为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开展持证视察活动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是视察活动形式多样,代表参与面较广。从各县(市)、区反映的情况来看,既有几位代表自由结合进行视察,又有代表个人单独视察,还有以代表小组为单位,一年中选择一个单位进行跟踪视察。在视察的方法上,有事先通知的,也有事先不通知的,有事先确定题目的,

也有自由选题的。同时,在各级代表中,参加的面也在不断扩大,尤其是县、乡两级代表更为活跃,真正体现了代表持证视察的灵活、及时、真实、有效的特点。

三是围绕政府工作难点和群众关心热点问题,视察效果比较明显。从了解的情况和这次经验交流来看,经过各级人大有组织的引导和广大代表的实践探索,各地开展的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已经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例如,^①市代表江北第二小组代表在市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出要求尽快改造江北区部分低洼地段的议案以后,根据承办部门的答复意见,小组代表先后赴现场进行多次持证视察,督促承办部门办理落实,近期内^②象山丹城镇人大根据群众反映饮食行业卫生状况差的情况,今年4月下旬,组织县、镇两级30余位代表,分成若干小组,用了二天一夜的时间,对丹城镇内的食品店和夜排档进行了地毯式的持证视察,提出了30余条意见建议。县卫生局十分重视,对代表意见逐条研究落实措施,目前该镇饮食行业卫生状况有了明显改观。又如,³奉化大桥镇人大针对社会力量办医和个体诊所存在的药价乱、无证行医、资格不全、超越经营范围、消毒状况差等情况,于6月上旬组织在镇的42位奉化市人大代表,分成10个小组,对66家居委会医务室、个体诊所和农村卫生室进行了2天持证视察,提出了8条意见建

议,受到了有关部门的重视。事后,该市卫生部门已对无证行医进行了取缔,并对个体医疗机构的经营进行了规范,受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我市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以来,经过各级人大和代表们的努力,已经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但尚属起步阶段,今年7月,市人大代表工委经过专题了解、走访,并征求了市人大各代表小组长的意见,认为目前代表持证视察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有这样几个方面:

一是代表持证视察的意识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目前,我市代表持证视察虽然尚处在发动、尝试阶段,但有相当部分的代表在认识上还有一定差距,对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还缺乏积极性和主动性。从面上开展情况分析,多数视察活动还是依靠各级人大组织安排和引导,代表自身主动开展持证视察活动的还不多,同时,持证视察的内容、形式和层次上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二是不少代表思想上存在畏难情绪。有部分代表认为,代表开展个人持证视察,对被视察单位会不会热情接待心有余悸,怕吃“闭门羹”。有部分代表认为,就地进行视察,熟人比较多,亮着代表证去视察人家单位的工作。有点“一本正经”,怕影响相互间关系,视察后效果如何也很难说。

三是视察活动发展还不平衡。从我市各级代表开展情况来看,存在“三多三少”现象,即:县、乡级代表参

与多,省、市级代表参与少;代表以小小组形式进行视察多,代表个体进行视察少;一般代表参与多,领导干部代表参与少。这些问题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了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开展,需要我们不断克服和改正。

二、统一认识,积极探索,使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在我市逐步推开。

随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的深入发展,进一步研究和探索人大代表的视察工作,保证代表更好地了解情况,发挥作用,已显得越来越重要。今年6月中旬,全国人大办公厅在海口召开了有1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代表联络部门负责人同志参加的人大代表视察工作座谈会,提出了代表视察工作“要深入实际,注重实效,认真组织,分组实施,改正作风,轻车简从,不搞应酬,密切联系基层群众”的指导思想,这对各地人大代表开展各种形式的视察活动具有积极的指导意义。实践证明,我市开展的代表个人持证活动,其优势主要表现在:一是代表参与面比较广,活动形式较为灵活,可以充分发挥每个代表的主观能动作用;二是视察的内容更加丰富,可以根据代表的意愿,就当地的政治、经济和社会以及人民群众较为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视察;三是便于广泛联系接触群众,了解和掌握的情况具有较强的客观性和真实性。因此,开展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即可以丰富代表活动内容,又可打破现行代表活动内容的格

局,拓宽代表活动的领域,确实是增加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有效形式。

这次会议,既是一次代表持证视察经验交流会,也是一次代表持证视察的动员会。为使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在全市各级代表中逐步推开,我想提4点要求:

1、加强学习,努力提高代表自身对持证视察的认识。我想,除了代表业余时间自学以外,今后各代表中心和代表小组在开展活动时,要安排一些专题学习,学习《代表法》和《浙江省实施〈代表法〉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学习《中国人大》、《人民政权报》、《宁波人大》等人大刊物,从思想上提高对人大代表性质、地位、作用的认识,树立代表持证视察的意识。代表持证视察,是代表在人代会闭会期间“代表人民的利益和意志”执行代表职务,而不是出风头,显威风、找叉子。其目的是为了代表能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积极参与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的管理,改进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的工作,促进一个地区的经济发展和民主法制建设。开展持证视察活动的主体是人大代表,如果我们代表自身对法律赋予的职权缺乏足够认识,那么持证视察活动就难以在全市各级代表中有效地开展起来。既然代表持证视察已经作为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一个方面,一种新的活动形式,因此,我们要求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一年内至少进行1—2次个人持证视察活动,通过广大代表的积

极实践和探索,使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真正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2、代表持证视察要选准议题,注重实效。要使代表持证观察活动能够有效地开展起来,我想在视察的内容上要做到五个结合。一是要与人大常委会审议的议题结合起来;二是要与人大常委会每年确定的行政执法评议、述职评议内容结合起来;三是要与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的执法检查活动结合起来;四是要与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落实情况结合起来;五是要与人民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结合起来。当前,要与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提出的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市政府提出的关于审批制度改革结合起来。只有这样,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就会更加符合实际,视察的效果也会更加明显。

3、各级人大要加强对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指导。代表持证视察作为代表活动中的一个新课题,目前还处于尝试阶段,需要进一步实践和探索。因此,各级人大要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指导,要做为代表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一是各县(市)、区人大能够根据每个阶段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市、县二级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安排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提出一些视察议题,供代表选择,这样,视察的内容更具有针对性。二是要重视做好代表视察后的意见落实工作。对代表在视察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各级人大有关工作机构要按照归口办

理的原则,及时转交有关部门,同时要督促有关部门严格按照《宁波市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认真办理,并在规定时间内将办理情况用书面形式答复代表和抄告交办单位。三是鼓励和支持代表依法开展持证视察。在代表视察过程中,如发现个别单位或个人不支持、不热情甚至不接待的情况,各级人大要理直气壮地进行督查,情节轻微的,要对该单位和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情节恶劣的,要追究其单位及其责任人的法律责任。总之,作为人大应当义不容辞为代表进行持证视察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通过我们各级人大的积极引导和指导,使持证视察活动逐步成为全体人大代表的自觉行动。

各级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要认真贯彻《代表法》,支持代表履行职务。代表持证视察,是依法行使职权的一种形式,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具体体现,是加强我市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的一项措施,有关部门和单位对代表的视察活动,应当予以热情接待,如实反映情况,虚心听取意见,认真改正工作。只有这样,代表持证视察活动才能真正达到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之目的。

各位代表、同志们,这次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市人大代表持证视察经验交流会,目的是在此基础上使代表持证视察活动在我市全面、有效地开展起来。面对新世

纪、新形势和新任务,如何开创我市代表工作新局面,是摆在全市各级人大和全体代表面前一大课题。作为人大代表要不断增强代表意识,认真履行代表职责,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迎接新世纪,走向新时代,为我市的两个文明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努力探索 逐步规范

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代表持证视察工作

鄞县人大常委会

开展代表个人持证视察,是《代表法》赋予代表的一项重要职权。如何通过这一形式,走出代表活动的新天地,这是换届以来我县人大常委会一直在思考的一个重要问题。为了切实加强代表工作,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务,进一步丰富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形式,今年以来,我县人大常委会在省、市人大常委会的重视和指导下,组织在本县的各级人大代表开展了以代表个人持证视察为载体的代表活动,并取得了初步的成效。据统计,从6月至9月的四个月时间里,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共开展持证视察活动114次,视察了122个单位,参加代表达805人次,其中市代表17人次,县代表233人次,镇乡代表555人次,从而使这一过去一直被忽视的法律明文规定的代表个人持证视察活动得到了有效地运作。下面,我们就我们如何推进代表持证视察工作作一粗略的汇报。

一、统一思想,营造氛围

尽管代表法明确规定,代表可以持代表证就地进行视察。但由于这项工作刚刚起步,并且需要代表不仅要积极参加集体活动,而且要积极开展个人活动,不少代表一时思想上还转不过弯来,顾虑较多,认识不一,“三

怕”现象比较普遍：一怕“出风头”，担心被人背后指点，讲“头大”；二怕“触霉头”，担心被视察单位不接待、不友好，面子上放不下；三怕“多花头”，担心因业务不熟，讲不出“内行话”，吃力不讨好。有些被视察单位表面上对代表持证视察蛮热情，但内心里却感到烦，对代表所提的意见、建议也是应付了事。包括我们人大的一些同志，也觉得现在人大工作够多了，是否还有必要搞什么持证视察。这些无疑都将影响代表持证视察活动的正常开展。为此，我们根据北仑现场会精神，着重对《代表法》赋予的代表持证视察这一工作的目的、意义进行了再学习、再认识、再提高，并从目前代表工作的现状、活跃代表活动形式的可能、提高代表活动质量的需要出发，重新对这一工作进行了部署，提出要把开展代表持证视察工作作为新年度的工作重点之一。主任会议多次作了研究，确立了“从点到面，层层发动，先内后外，由浅入深，稳步推进”的工作思路，并初步达到了三点共识：一是要充分认识代表个人持证视察是法律赋予代表的一项重要职责，必须正确行使好、运作好。《代表法》和《浙江省实施〈代表法〉办法》都对这一活动形式作了明确规定，我们要引导代表从树立主人翁责任感和代表人民当家作主的高度出发，大胆运用这一形式，敢于视察，善于视察，积极参与管理地方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发挥每一代表应有的作用；二是要充分认识代表持证视